

为办许可证,8个月内给湖南娄底38名干部送礼数十万元

# “送礼日记”网上曝光 记录者成当地“瘟神”

## 从两三万变成三四十万 送礼欲罢不能

### 回放

毛石坚原来在荷塘镇有一个小门市部,兼营一些烟花零售。2004年11月时,涟源市只有日杂公司拥有烟花鞭炮经营许可权。由于本镇烟花批发点给的价只有3%利润,而隔壁镇则有10%,毛石坚到隔壁镇进了3000多元的货,但被警方扣押。

### 3000多元烟花被扣 农民首次送礼

刚好周迪凡在毛家做客,周迪凡的哥哥周迪轩是司法局干部,他委托哥哥找公安局领导,送礼后货要了回来。

经此一役,毛石坚确定了一个新目标——获得一个不受日杂公司限制的烟花爆竹销售许可证。

恰好这一年,烟花爆竹转由安监局管理,可开始办销售证。周迪轩首先对毛石坚说:你准备两三万,我可以帮你把批发部批下来。周的条件是:不入股,担任这个批发部法律顾问,一年2.4万元法律顾问费。

2005年2月1日,周迪轩将钱分装入5个红包,一个5000元,送涟源市安监局的一名局长5000元;一个4000元,送安监局的一股长;还有3个2000元给周迪凡和毛石坚不知道姓名的干部。

### 办烟花爆竹销售证 1个月仅4天没送礼

从这一天开始,送礼不断。从事后纪录来看,基本上每一天都有送礼,其中一个月只有4天没有送礼纪录。仅仅是两人提供给记者的日记上,就至少有105次送礼纪录。

刚开始计划两三万元就能办下证来,后来变成要五六万元,最后变成三四十万元。毛石坚说,当时他和周迪凡都是欲罢不能。

为方便今后计算,他们拿出一个本子,周迪凡出的钱由毛石坚签字认可,毛石

“报复太明显了,很多故意找别扭的。而且,我们去找他们,他们都把我们当瘟神,避而不见。他们现在确实不收我们红包礼金了,但是事情也难办了。”

——举报人周迪凡

“如今办事就是要送礼的,周迪轩、陈爱民出来后会和你们算总账的。”

——涟源市某局局长



在湘涟公司仓库前的毛石坚(左)和周迪凡(右,周迪轩的亲弟弟)。

坚出的钱由周迪凡签字认可,而记账者则是中间人周迪轩。另外,周迪凡和毛石坚都各自记了一本花费账,以做将来计算合伙投资的运营成本。

由此,一本空前详实的“送礼日记”形成了。

2005年3月15日,烟花爆竹批发部的经营许可证办了下來,3月18日,营业执照也办了下來。

此时,毛石坚送礼日记上的花费已经达到19万元,而周迪凡也接近8万元。

批发部法人代表为周迪凡,股东三人:周迪凡和毛石坚各占37.5%股份,而周迪轩妻子陈爱民则以监事的名义占有25%股份。

### 批发部升级注册公司 被司法干部把持

注册成为一个公司成为新的目标,新一轮送礼又开始了。

2005年4月28日,批发部升级注册成为湘涟烟花爆竹销售有限公司,拥有涟源市仅有的两个经营许可证之一。毛石坚送礼达41万元,周迪凡超10万元,两人为此投入52万元。这些钱大多来自各自亲戚。

请客送礼效果显著:根据涟源市工商局核发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湘涟公司成立日期是2005年4月28日,但是,在娄底市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核发的湘涟公司《烟花爆竹销售许可证》上,却注明2005年3月16日核发,也就是说,公司尚未成立,就已经得到了安监部门的《烟花爆竹销售许可证》。

最重要的变化在于新公司登记的股权结构:注册资金80万元,其中陈爱民28万元,周迪凡26万元,毛石坚26万元。陈爱民成了董事长。周迪凡失去了法人代表的位置。

毛石坚和周迪凡向周迪轩表达了不满:钱都是我们俩出的,陈爱民只是空股,怎么反而成了大股东,进而当了董事长,控制了公司?“但是周迪轩说陈爱民股金必须比我俩多两万,否则这个公司我俩就别想要了。”周迪凡说,虽然自己是周迪轩亲弟弟,但周迪轩也毫不客气,“一天赚一万元也是正常的,利润空间巨大,他就变了。”

周迪凡认为,他和毛石坚之所以受制于周迪轩,是因为他俩是农民,没什么官场熟人,而每次请客送礼都是周迪轩出面。因此,虽然花的钱是他俩的,但关系都变成了周迪轩的关系。

周迪轩夫妇彻底把持了湘涟公司。

### 使计承包骗钱财 不到一月夺回5年经营权

在送礼日记曝光之后,警方委托娄底市世纪龙司法鉴定所对该公司进行了司法鉴定,2008年3月19日,其出具的司法鉴定意见书上说:“陈爱民担任法人代表,其夫周迪轩担任法律顾问并深入插手公司经营,其女周鸿名义上担任公司会计,实际是陈爱民履行会计职能,水平低下错漏百出,形成了一个把持公司经营及财务的一股独大的局面。”周迪轩以前在司法局工作,而陈爱民在文化局工作,夫妇俩对烟花爆竹行业以及企业经营都缺乏经验,经营陷入混乱和困顿。此时,在周迪轩的游说下,周迪明进入“圈套”。周迪轩原来在周迪明所在的茅塘镇,任过团委书记。周迪明曾经营过一个乡镇小企业,在茅塘镇开了3个门面,同时经营一家幼儿园。2006年5月,周迪明凑了30万元入股成“董秘”;2006年12月,他与陈爱民签订合同,承包5年经营权,交了30万元押金。

但是,这个合同实际执行不到一个月。“我真正承

包期也就十几天,这些天都赢利。”周迪明首先需要的是一张运输许可证,但去公安局办烟花爆竹运输证十几次都办不下来——陈爱民卡住了公章且打了反招呼。

周迪明找到了上一级的娄底市公安局治安支队,碰见一刘姓支队长,得到回复:合法承包就可办运输手续,不要花什么费用,更不要送礼。这名支队长还专门为他们组织召开股东大会,试图解决问题。但陈爱民、周迪轩拒不参加,也不提供公章,运输手续仍没办成。

2007年2月7日,涟源市公安局宣布将周迪明拘留10天,原因就是“非法运输”。周迪轩夫妇重新拿走了经营权。

### 召集稽查人员 枪指承包人留下票据袋

周迪明承包后共计22.8万元交给周迪轩送礼。在短暂的承包期里,周迪明陆续投入了200余万元,负债累累。

2007年6月12日、13日,陈爱民和周迪轩多次打电话给周迪明,要他务必带上入股收据和周迪轩给他出具的收据,于6月14日早上8点到他家开股东大会,算清承包期间的账目。

这是个骗局,其他股东一个没来,只有周迪轩召集的5个烟花爆竹稽查人员站在门外。为了强迫周迪明留下票据袋,周迪轩用枪口顶在周迪明太阳穴上:“你不听话,搞掉你的命!”

“逃命要紧,我也不敢要那袋子了。我跑到楼下,还听到周迪轩在喊:‘三爷子,那个把戏如果到下面闹事,就给我打死!’”这一天,周迪明彻底离开湘涟公司。

“送礼日记”曝光后,办案人员从周迪轩家搜出手枪,并找到部分票据。在办案人员面前,周迪轩和周迪明重演了当时枪逼周迪明的现场姿势。

时报讯 2007年年底,一份长达数百条的民营小企业湘涟公司《请客送礼日记》在网络上曝光,该公司8个月内的每日送礼情况展现在世人面前。引起湖南省领导的高度重视。今年4月,娄底市纪委调查已明朗,送礼日记基本属实,查出38名涉案人员。然而,当地的社会环境变化仍令被逼成为举报者的湘涟公司农民股东们心头暗淡……

### 送礼日记调查属实

送礼日记引起了湖南省领导的高度重视,要求彻查此案,严肃处理相关责任人。

2008年4月,娄底市纪委调查已经明朗,送礼日记基本属实,共查出38名存在问题的涉案人员。然而,在纪委对“送礼日记”案查处告一段落后,而当地的社会环境变化仍令被逼成为举报者的湘涟公司农民股东们心头暗淡。

今年6~7月间,“送礼日记”的记录者——周迪凡和毛石坚数次来长沙上访申冤,处境日趋窘迫。在涟源入城口的湘涟公司办事处,是他们及其他几个股东新租下的三个门面。门面内空空如也,即便始终关着门,新装修的烟花柜台上也积了一层灰尘。

### 公司停运损失惨重

“原来想在这里重新把公司正常运转起来,但是现在看来不可能了。”周迪凡说,由于湘涟公司所有公章、手续都掌握在他的嫂子——陈爱民手中,而陈爱民案也已移交司法程序,公章等物在警方和检察院手中,湘涟公司停止了运转。“湘涟公司本有300多个网点,一年利润可超过200万,如今,停止运转,损失惨重。”

更让他们惶惑的是案件的进展。他们认为陈爱民和周迪轩侵占公司财产、诈骗股东资金、行贿和持枪抢夺等罪名没有一个得到办案机关的落实。

### 罪名没落实办事遭轰

让举报者不寒而栗的是,涟源市某局局长案后曾对股东们说:“如今办事就是要送礼的,周迪轩、陈爱民出来后会和你们算总账的。”周迪凡和律师在去某局办事时,被工作人员当场轰出去了。

“报复太明显了,很多故意找别扭的。而且,我们去找他们,他们都把我们当瘟神,避而不见。他们现在确实不收我们红包礼金了,但是事情也难办了。”周迪凡说。

“现在的社会环境就是这样,送礼无法回避。”娄底市一名干部说,送礼日记公布的隐性影响将持续长久。

### 调查

## 自查自纠只查明18万元 不足20万不算行贿

2007年11月,娄底市纪委接到省纪委发出的督办函后,安排涟源市纪委初查。

娄底市纪委常委、“送礼日记”专案办案组长邓开如向媒体介绍说,“税务、工商、公安等部门发出了通知,要求‘送礼日记’上涉及的相关单位涉案人员自查自纠,退交收受钱物可以从轻或减轻处理。”

件涉案金额不大,但影响非常恶劣。”

已经披露的“送礼日记”有105条,涉及到税务、工商、安监、公安等多个部门。2007年12月初,娄底市纪委向相关单位发出通知,要求“送礼日记”上涉及的相关单位涉案人员自查自纠,退交收受钱物可以从轻或减轻处理。

12月15日,办案人员基本掌握了所涉及的党政机关工作人员的违纪问题。多数涉案人员先后上交违纪款共计42770元。而陈爱民到北京找多个部门上访,称没有行贿送礼。

专案组从12月21日开始,对娄底市和涟源市涉案人员调查谈话。收受钱物数量较大的娄底市安监局

副局长董国辉,安监一科科长王主安、娄底市安监局办公室副主任袁兴国、涟源市安监局局长戴新年、副局长李雄奇、培训股股长曾宜华等受到了撤职、降级、开除党籍、留党察看等处分。另有30名收受礼金礼物的党政机关工作人员,娄底市纪委认为收受礼金礼物在1000元至7000元,不予立

案。虽然娄底市纪委查明周迪凡、毛石坚至少出资30多万元给周迪轩送礼,但由于目前查明的干部收受金额为18万余元,这一数字尚未达到法定的20万元的立案标准,这一“送礼”案很可能最终与行贿罪无关。

据《中国青年报》